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发改委党组 关于落实市委殡葬领域专项巡察反馈意见 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3月12日至4月25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石龙区殡葬领域突出问题开展了专项巡察，并对石龙区发改委涉及殡葬领域相关职能落实情况进行了延伸了解。5月19日，向石龙区发改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委及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成立由委党组书记、主任翟进焘担任组长，项目办主任张伟鹏担任副组长。其他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张伟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具体实施和协调整治工作，传达贯彻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保障专项整治工作顺利开展。区发改委党组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殡葬领域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纳入“第一议题”学习内容，共开展学习3次，并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落实。将殡葬工作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开展专题学习2次。

二、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巡察反馈的1个具体问题，制定2条整改措施，已整改完成1个。

（一）对公益性公墓的定价管理主动作为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通过内部调配，从相关科室抽调 2 名具有价格管理、成本核算等专业基础的人员，组建了定价工作专班，专职负责殡葬领域定价相关工作。同时，邀请行业内资深专家进行业务指导，围绕价格管理政策法规、成本监审方法、定价方案编制等核心业务内容，开展专题培训，有效提升了定价工作队伍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二是建立规范的定价工作流程，对价格调研、成本监审、方案制定、意见征集、审批发布等各个环节，明确了详细的工作要求和严格的时间节点。同时，将定价管理工作纳入部门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定期对定价检查工作进行量化评分，考核结果与个人绩效、评优评先直接挂钩，确保定价工作规范、高效、有序开展。目前我区城市公益性公墓的定价文件已经区政府批准并出台，于 2025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整改结果：已整改完成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加强协同联动，凝聚工作合力

主动加强与民政、市场监管、财政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信息共享平台，定期参加部门联席会议，及时交流工作进展情况，共同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参加相关部门开展联合调研、联合执法等活动，整合各方资源，形成工作合力，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共同推动公益性公墓定价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二）严格价格监管，规范收费行为

加强收费管理，密切关注公墓的收费情况，确保其严格按照规定的公益性收费标准执行，杜绝擅自提高收费标准、巧立名目乱收费等现象。对公墓的各项收费项目，如墓穴出售价格、管理费、安葬服务费等进行定期检查，要求公墓运营方公开收费依据、标准和服务内容，接受社会监督。定期对公墓运营成本进行监审，了解土地使用成本、建设维护成本、人员管理成本等变化情况。根据成本变动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居民承受能力等因素，适时会同相关部门研究调整公墓收费标准，既要保证公墓运营的可持续性，又要确保其公益性不受损害。

（三）提升服务质量，满足群众需求

监督公墓运营方按照既定的服务标准提供服务，包括墓区环境维护、设施设备保养、祭祀服务保障等方面。要求运营方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投诉处理机制，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满意度。鼓励公墓运营方开展服务创新，如提供网上祭祀、远程祭扫等新型服务方式，满足不同群体的需求。同时，引导运营方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增强员工的服务意识和专业素养，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人性化的服务。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馈。

联系电话：2527085

联系地址：青少年活动中心5楼512房间

电子邮箱：s12527085@163.com

中共平顶山市石龙区发改委党组

2025年12月1日